

**【附件十一】國立屏東大學 115 學年度博、碩士班甄試
錄取新生提前入學申請表**

日期 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學號	
錄取系所組別	☐ 碩士班 ☐ 博士班 學系（所、學程） 組別		
入學學歷及年月	大學 系 民國 年 月畢業		
通訊住址			
聯絡電話	日： 夜： 手機：		
申請人	（簽章）		
系所(學程)主管	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原因： _____ （簽章）		
加會生輔組	參加學保： ☐ 是 ☐ 否 承辦人簽章： 是否住宿： ☐ 是 ☐ 否 承辦人簽章：		
註冊組	完成報到： ☐ 是 ☐ 否；學歷驗證： ☐ 符合 ☐ 未符合 _____ 承辦人簽章：		
備註	一、申請日期：自錄取報到完成後，於 115年1月5日至1月9日前 ，向本校註冊組提出提前入學申請（逾期不予受理）。 二、本校博、碩士班甄試錄取生，已取得碩、學士班學位（畢業）證書（或同等學力證明）者，得經所屬系所同意申請提前入學，其入學後之修課及修業規定，依本校學則及各系所之規定辦理， 一經註冊入學即開始計算修業年限 。請於 115年1月9日前 完成行政程序，將本申請書繳交至註冊組辦理。 三、欲申請者，請先至各系所查詢第2學期課程開設情況，並自行評估自身權益，謹慎思考再申請。 四、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新媒體應用碩士班係新設立班別，不得申請提前入學。		

註冊組組長：

教務長：